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王穎婕

電 話：04-37061516

電子郵件：e-p14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07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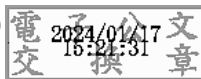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0007485A00_ATTCH1. pdf、0007485A00_ATTCH2. pdf、
0007485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113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、警正警察
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及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
課程配當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月15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30004959號書函
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3年1月10日公訓字第
1132160009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(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